

# 中国太平洋保险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17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

2017 年，中国太平洋保险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审计委员会勤勉尽责，认真履行《公司章程》、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制度》及相关法律法规所规定的职责，切实有效监督公司外部审计工作，指导公司内部审计工作，促进公司建立有效的内部控制系统，确保公司财务报告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。主要履职情况如下：

## 一、审计委员会的职责

审计委员会的主要职责包括：提名外部审计机构；审核公司内部审计基本制度并向董事会提出意见，批准公司年度审计计划和审计预算；监督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的独立性；审核本公司财务信息及其披露情况；定期检查评估内部控制的健全性和有效性；定期听取审计责任人的汇报，评估审计责任人工作并向董事会提出意见；检讨本公司及附属公司的财务及会计政及惯例等。

## 二、审计委员会会议召开情况

2017 年，审计委员会共举行了 7 次会议，审核了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、2017 年中期报告及季度报告，以及内控评估报告、内部审计计划等。审计委员会各委员出席情况如下：

委员姓名	职务	应出席委员会次数	亲自出席次数	委托出席次数	缺席次数
周忠惠（主任）	独立非执行董事	7	7	0	0
吴俊豪	非执行董事	7	7	0	0
陈宣民	非执行董事	3	3	0	0
白维	独立非执行董事	4	4	0	0
林志权	独立非执行董事	7	7	0	0

### 三、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

审计委员会根据年报工作要求，与外部审计师协商了本年度财务报告审计的时间安排。在外部审计师进场前召开会议审阅了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，形成了书面意见，并在外部审计师进场后与之保持了充分及时的沟通。审计委员会在外部审计师出具初步审计意见后，召开会议再次审阅了公司财务报告，形成了书面意见。在审计委员会 2017 年第二次会议上对年度报告形成决议，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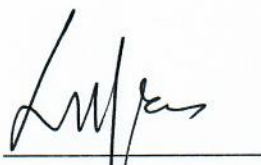
2017 年，审计委员会向董事会提交了外部审计师从事 2016 年度审计工作的工作总结，对普华永道的总体工作表现表示满意，并在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17 年第二次会议上形成决议，同意将聘任外部审计师的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审计委员会还特别关注公司的内部控制情况，公司相关部门定期或不定期地向审计委员会报送审计动态、审计工作报告等有关报告，以利于审计委员会及时了解公司内控及风险管理中的有关重大问题。同时，审计委员会还加强对公司内部审计工作的指导，参与对内审部门年度绩效的考核与评价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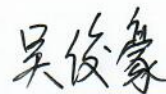
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17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签字页



周忠惠



白维



吴俊豪



陈宣民



林志权